

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一六年七月十八日

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现场会议时间：2016 年 7 月 18 日(星期一)14: 30。

网络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德清县雷甸镇白云南路 1255 号公司四楼会议室。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许树根先生。

会议议程：

- 一、与会人员签到（14:00—14:30）；
- 二、大会开始，主持人介绍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出席情况；
- 三、宣读浙江鼎力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四、推选计票人和监票人，宣读议案审议及表决办法；
- 五、宣读议案：
 - 1、《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六、股东讨论并审议议案；
- 七、现场以记名投票表决议案；
- 八、与会代表休息(工作人员统计网络及现场投票结果)；
- 九、宣读会议(现场加网络)表决结果；
- 十、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十一、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 十二、出席会议的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会议主持人签署会议记录及会议决议；
- 十三、宣布会议结束。

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

为确保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请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照执行。

一、本次股东大会设立秘书处，由董事会秘书负责会议的组织工作和处理相关事宜。

二、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或法人单位证明以及授权委托书等证件，经大会秘书处查验合格后，方可出席会议。为保证本次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股东代表）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大会秘书处工作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以及公司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三、为保证会场秩序，场内请勿大声喧哗。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将手机调至静音状态。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秘书处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

四、大会正式开始后，迟到股东人数、股份额不计入表决权数。特殊情况下，应经大会秘书处同意并向见证律师申报同意后方可计入表决权数。

五、股东参加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法定权利，同时也应履行法定义务。股东事先准备发言的，应当事先向大会秘书处进行登记，由公司统一安排发言和解答。股东临时要求发言或就相关问题提出质询的，应经大会主持人许可，会议主持人视情况掌握发言及回答问题的时间。

六、股东在大会上发言，应围绕本次大会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每位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不得超过 3 次，每次发言的时间不超过 5 分钟，发言时应先报告所持股份数额和姓名。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问题，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可能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七、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采用现场会议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若同一表决权出现现场和网络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现场股东大会表决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股东以其所持有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单中每项议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表示，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均视为“弃权”。

八、公司聘请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并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7月18日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议案一、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拟将“年产 6000 台大中型高空作业平台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人民币 7,632.81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事项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314 号)核准，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获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625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9.56 元,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5]第 111142 号的《验资报告》，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8,035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39,874,285.83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5 年 3 月 18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以及监督等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

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2015 年 3 月 20 日公司分别与浙江德清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清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清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清支行以及保荐机构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内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的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和相关银行以及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均严格履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三、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公司 2015 年 5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截至 2016 年 5 月 26 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年产 6000 台大中型高空作业平台项目”已顺利建设完毕，公司累计投入该募投项目募集资金 20,953.78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等净额为 340.59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获得投资收益 216.00 万元，节余募集资金 7,632.81 万元（其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但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 7,000 万元）。该项目具体的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实际募集资金投资额	项目节余资金(含利息收入等)	拟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年产 6000 台大中型高空作业平台项目	28,030.00	20,953.78	7,632.81	7,632.81

四、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1、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受国内外经济形势以及原材料价格下降等影响，项目的工程成本较预算有大幅降低；公司本着节约、合理的原则，科学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通过严格规范采购、建设制度，在保证项目质量和控制实施风险的前提下，较好地控制了成本，降低了项目实施费用；公司通过对各项资源的合理调度和优化，间接压缩了部分项目支出。

2、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

五、本次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为了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公司拟将“年产 6000 台大中型高空作业平台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等收入）7,632.81 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等所需。

公司本次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将部分节余募集资金用作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符合相关规则规定，有利于提高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本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鼎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7月18日